

建设。完善与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协会联合监管机制，将行业协会日常监管中发现的重点对象纳入检查范围开展全面监督检查。探索与审计监督协调贯通机制，充分运用审计监督线索移送信息，提升财会监督效能。联合财政部天津监管局召开天津市2023年度注册会计师行业财会监督工作会议，开展诚信执业宣誓活动，要求各会计师事务所主动适应监管新环境，坚持诚信执业。围绕行业管理深入开展调研，走访立信中联、倚天、中审华、天职国际等会计师事务所，与财政部天津监管局、市审计局、市财政局监督评价局、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等监管部门以及市国资委、市科技局等审计报告使用部门进行座谈。问卷调查天津市中小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监管情况，多维度、全方位了解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监管环境，梳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检查面临的痛点、堵点，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措施。

四、组织开展会计学术研究工作

指导市会计学会成功召开第九届会员代表大会，组建第九届理事会和新的领导班子。发挥会计智库效能，开展“助力‘十项行动’——天津市会计咨询专家服务调研行”活动，先后走访6家企事业单位，聚焦管理会计、会计数字化、内部控制等多方面，问计问需、精准服务。组织“发挥学研优势 促进科创发展”交流研讨会暨天津市会计学会科创服务发布会，指导市会计学会与天津天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发挥会计学术资源优势，推动财会学术平台与科创运营平台紧密融合，支持服务天开园建设发展。发布2023年度会计学术热点及会计研究参考主题，发挥会计理论研究的基础性、前瞻性、导向性作用，推动会计领域更好地服务于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开展2023年优秀会计案例征集活动，发挥成熟会计案例的示范借鉴作用，共评选28个案例为2023年度优秀会计案例并纳入天津市优秀会计案例库。

(天津市财政局供稿 马迪执笔)

河北省会计工作

2023年，河北省会计管理工作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财政工作大局，在会计制度宣传、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组织、管理会计推广应用、会计队伍建设和会

计信息化改革试点等方面积极探索推进，全面提升会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一、做好会计制度推广应用和宣传工作

开展2023年“管理会计进企业”活动，组织省内外管理会计专家赴企业现场开展调研咨询。组织河北省新时期管理会计应用研讨交流活动，优选河北省管理会计案例上报财政部，3篇全国管理会计入库案例均被评为优秀案例。在全省组织开展以“三坚三守”为主题的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征文活动，活动共收到参赛征文480篇，评出获奖征文100篇。制作宣传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专题视频资料，在中央和地方宣传平台上进行播放。

二、提升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组织水平

把防范打击考试舞弊、严肃考风考纪作为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组织工作中重中之重。推进报名自动审核改革，对接会计人员管理系统与全国会计资格考试报名系统，实现会计人员信息采集、考试报名、资格审核全流程网上办理，避免考生重复录入信息，减轻基层财政部门审核工作量。强化入场管理，全省实现现场照相签到，各市启用身份证识别仪、人脸识别系统和金属探测器，严防替考人员和规定外物品进入考场。实行考场、视频“双监考”，提升考场视频监控覆盖率，按保存时限要求存储监控视频，以备核查。执行巡考制度，省市巡考人员对各考点考场纪律、考场秩序、考务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现场巡察。完善考点设施，强化服务意识，提升服务水平，设立考试咨询热线，做好考试政策和问题解答。全省共设置15个考区，29个考点、342个考场，安排机位近2.5万台，全省初中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人数23.9万人，实考人数17.45万人。

三、规范注册会计师和代理记账行业管理

贯彻大力优化营商环境总体要求，做好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变更、撤销备案等行政执法工作，提升服务效能。2023年新设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19家，变更95家，注销9家。做好行业日常管理工作，下发《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会计师事务所2022年度报备工作的通知》和《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3年代理记账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明确行业管理要求，掌握全省行业管理动态，形成行业年度情况分析报告报送财政部。做好行业违法违规专项整治，根据《财政部办公厅

关于做好2023年注册会计师行业“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要求，联合省税务部门、市场监管部门排查出33家“有照无证”会计师事务所和14家疑似“无证经营”会计师事务所，分不同情况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进行实地核查。印发《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年代理记账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组织市县开展代理记账行业“无证经营”行为和“虚假承诺”行为整治工作，检查出“无证经营”机构216家，“虚假承诺”机构1080家，规范行业秩序。

四、加强各类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和培养工作

推进全省高端会计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学术类、行政事业类和企业类高端会计人才集中培训，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岗位能力培训，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中青年人才培养—企业班)选拔培养等多项活动，全年组织高端会计人才培养926人次，3人入选全国高端会计人才。做好继续教育工作，优选课程师资，高级会计师培训线上线下总人数达3100人。在会计继续教育平台中安排企业会计培训课程，为全省中小微企业自主培训提供网上培训服务，全省共有15.54万人完成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推进全省农村财会人员培训工作，针对乡村振兴落实中的政策业务重点难点问题，组织开展全省基层会计政策宣讲，提升财会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五、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印发《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深化试点工作的通知》，构建财政系统内控管理分工协作机制，省级财政部门统筹负责全省内控试点工作，各市级财政部门负责推选、督促、指导辖区内试点单位工作。强化培训指导，各级财政部门将财政部关于内控建设的新政策、新要求列入财会人员培训计划，利用信息技术手段，创新教育培训方式，强化问题导向，提升全省内控建设规范程度和专业水平。组建专家团队开展主动服务，将全省各行业有内控管理经验的财务部门负责人和高校、社会中介组织专家纳入专家库，组织专家团队到试点单位实地调研和现场指导。健全考核机制，省财政厅将内控报告编报列入对市县财政管理绩效考核范围，明确考核标准，发挥以评促建督导激励作用，确保全省内控建设成效。2022年度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内控报告编报数量从2021年的28145份(含部门汇总)增加到28345份(含部门汇总)，编报质量得到提升。

六、推进其他会计重点工作

开展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深化试点工作。专人负责，协调推进。组织召开试点单位工作交流会，研究解决试点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确保7家作为接收端试点的单位实现试点电子凭证的常态化处理和运行。印发《河北省财政厅2023年会计管理工作要点》。完成2023年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工作。完善会计人员信息台账，全省采集会计人员信息达51.8万人。发挥省会计学会和珠算心算协会桥梁纽带作用，围绕管理会计、会计信息化、内部控制等财会热点难点问题组织科研课题申报和评审，组织开展财会科研专题论坛。

(河北省财政厅供稿 王巨红执笔)

山西省会计工作

2023年，山西省会计管理工作紧紧围绕“管制度、管行业、管队伍”基本职责，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会计职能有效拓展，会计工作基础性、支撑性作用进一步显现。

一、以法治化为核心，抓实行业健康发展

(一)推进行业专项整治。抓好注册会计师行业、代理记账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采取自查与核查方式，核查注册会计师2331名，注销67人。确定超胜任能力执业注册会计师31名，筛查出“有照无证”会计师事务所14家，处理处罚“无证经营”代理记账机构547家、“虚假承诺”代理记账机构22家。采取多种方式督促落实整改，提升行业执业质量规范化水平。

(二)开展执业质量监督检查。围绕执业许可条件、质量控制体系建设、重点风险领域等内容重点组织检查，通过检查组抽查、督导组复核、专家组评审，与被检查单位充分交换意见，形成一套体系完善、标准明确、流程合规的执业质量监督检查机制。运用“双随机、一公开”和重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69家会计师事务所和23家资产评估机构开展执业质量监督检查，对检查中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15家会计师事务所、26名注册会计师及4家资产评估机构、8名资产评估师分别给予不同程度的行政处罚，对17家会计师事务所、6家资产评估机构下达监管关注函。

(三)配合做好摸底调查。按照财政部统一安排部